

上海晶华胶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海晶华胶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宁波沪通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沪通悟源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宁波沪通私募基金”）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3,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02%，上述股份均为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取得。宁波沪通私募基金无一致行动人，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宁波沪通私募基金由于产品运作需求，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票不超过2,587,912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00%，减持价格按照市场价格确定。本次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将于本次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进行，且在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若此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股份变动事项，本次减持股份数量和减持比例将相应进行调整。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 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宁波沪通私募基金管理合 伙企业（有限合伙）—沪通	5%以上非第一 大股东	13,000,000	5.02%	协议转让取得： 13,000,000股

悟源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	--	--	--	--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 (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竞价交易 减持期间	减持合理 价格区间	拟减持 股份来源	拟减持 原因
宁波沪通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沪通悟源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不超过： 2,587,912 股	不超过： 1.00%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 2,587,912 股	2024/2/2 ~ 2024/4/29	按市场价格	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取得	私募基金产品运作需求

- 1、预披露期间，若公司股票发生停牌情形的，实际开始减持的时间根据停牌时间相应顺延。
- 2、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的，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

(一) 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 大股东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三) 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存在不确定性，宁波沪通私募基金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计划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

本次减持计划是宁波沪通私募基金根据自身经营发展需要自主作出的决定，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本次减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减持期间，公司将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上海晶华胶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11日